

证券代码：870172 证券简称：创高股份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重庆创高装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重大债务违约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重大债务违约情况

1、兴业银行重庆市九龙坡支行借给重庆创高装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 9,000,000.00 元款项，合同约定借款期限为壹年，从 2023 年 7 月 6 日到 2024 年 7 月 5 日，该借款到期后，公司偿还了 108 万，剩余 792 万本金及相关利息未偿还。关于上述贷款，兴业银行已对公司提起诉讼，详见公司 2024 年 11 月 13 日和 2025 年 4 月 9 日披露的《重大诉讼公告》、《重大诉讼进展公告（补发）》。

2、邮政储蓄重庆市两江新区支行借给公司 10,000,000.00 元款项，合同约定借款期限为叁年，从 2023 年 8 月 16 日到 2026 年 8 月 15 日，该贷款按双方约定每半年还贷 500,000.00，目前贷款余额为 9,000,000.00，从 2024 年 11 月开始未支付贷款利息，2025 年 3 月，公司收到邮政储蓄银行的《履约保证责任通知》，认为截至 2025 年 2 月 17 日，公司尚欠邮政储蓄银行本金 900 万元，利息及罚息 21262.5 元，并要求公司子公司全宅优选(重庆)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3、巴南浦发村镇银行借给公司的 2,400,000.00 元款项，合同约定借款期限为壹年，从 2023 年 12 月 12 日到 2024 年 12 月 11 日，该贷款于 2024 年 8 月 1 日双方协商还贷 50,000.00 元，目前贷款余额为 2,350,000.00 元，从 2024 年 11 月开始未支付贷款利息。关于上述贷款，巴南浦发村镇银行已对公司提起诉讼，详见公司 2025 年 1 月 27 日披露的《重大诉讼公告》，该诉讼目前已开庭审理，但尚未判决。

4、三峡银行借给重庆创世华宸家居系统集成有限公司的 3,000,000.00 元款项，重庆创世华宸家居系统集成有限公司为重庆创高装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为创世华宸提供贷款担保，合同约定借款期限为叁年，从 2022 年 12 月 15 日到 2025 年 12 月 15 日，该贷款按合同约定于 2023 年 12 月 21 日还贷 200,000.00 元，目前贷款余额为 2,800,000.00 元，从 2024 年 11 月开始未支付贷款利息，公司已于近日收到三峡银行发来的《关于宣布贷款立即到期并一次性结清全部贷款本息的函》，要求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3 日前偿还剩余全部贷款本金，以及截止至结清当日的利息、罚息、复利。公司预计无法偿还该欠款。

5、公司委托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叶铠先生以个人名义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部支行借款 500 万元，利息由公司承担，借款全部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合同约定借款期限为壹年，从 2023 年 6 月 30 日到 2024 年 6 月 30 日。叶铠与深圳市众金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委托担保合同》，委托深圳市众金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截止贷款到期，公司共还贷款 1,950,000.00 元，余下贷款由 2,050,000.00 元由深圳市众金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偿。

6、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全宅优选（重庆）科技有限公司、重庆创高装配式建筑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向深圳市鹏友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申请借款各 100 万元，共计 300 万元，合同约定借款期限为壹年，从 2023 年 6 月 30 日到 2024 年 6 月 30 日。按约定于 2024 年 3 月 8 日还贷 200,000.00 元，贷款到期余额还剩 2,800,000.00 未还。

7、公司与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签订 350 万元的借款合同，借款日为 2024 年 4 月 12 日，到期日为 2025 年 4 月 12 日，贷款年利率 5.00%。叶铠、重庆市龙商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目前贷款余额为 350 万元，从 2025 年 1 月起未支付贷款利息。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上述债务违约对公司信用造成负面影响。为消除上述影响，公司已积极主动与相关银行进行沟通协商，并通过各种途径催收应收款项，积极偿还借款。

公告编号：2025-010

重庆创高装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0 日